
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分公司 询价（报）价单（第 1 次）

项目名称：重庆市快件集散中心化粪池清掏、污水管疏浚及粪便运输处置项目									
机具采购									
合格报价供应商类别来源： ☒ 信息发布									
合格报价供应商要求： 1. 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。（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） 2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成交后不允许分包、转包。									
询价日：2023 年 9 月 4 日					报价截止时间：2023 年 9 月 5 日 16:00				
工期要求：7 日历天					质保期要求：无				
报价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				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				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/型号规格	单位	暂估数量	不含税单价/元	暂估不含税合计/元	工期	质保期	备注
1	化粪池清掏及粪便代运处置费	10m ³ /车 (含处置人员)	车	12					本项目需要现场踏勘，一经报价，均视为已踏勘现场。
2	污水管道疏浚(含疏浚车)	DN300 污水管网	米	60					
暂估项目不含增值税总报价（元）									
增值税税率（ %）									
付款方式： 1. 本项目按照成交约定单价清单计价，并以实际工程量据实结算。 2. 付款前承揽方需开具发票，若承揽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，甲方支付不含增值税金额，若承揽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甲方实际支付金额=不含增值税金额+增值税税额。									

表-DL-XJ

注：

1. 请将合格报价供应商要求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询（报）价单加盖单位公章密封后于报价截止时间前，送至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办公楼资产组办公室（机场东路 30 号 1 号能源中心），如果表格不足以说明产品内容，应另做说明或产品样本附后；
2. 若不含税单价与不含增值税总报价核算不一致的，以不含税单价为准修正不含增值税总报价，所有报价须四舍五入保留到“分”。
3. 若存在以下情况，视为无效报价：
 - 3.1 报价截止时间前未送达报价的，视为放弃报价资格，并拒绝其报价文件；
 - 3.2 资质不符或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；
 - 3.3 有串通报价或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的；
 - 3.4 报价内容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、无法辨认的；
 - 3.5 本次采购暂估工程量限价金额不含增值税 25200 元，总报价不得超过限价金额，否则视为无效报价。

询价单位：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

联系人：雷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3-67153569
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采购办 制

